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检察院

2024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主管部门 北京市财政局

项目单位 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检察院

评价单位 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检察院

参与评价

中介机构 北京慧智宏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目 录

[一、部门概况 - 1 -](#_Toc28193)

[（一）基本情况及主要职责 - 1 -](#_Toc31785)

[（二）机构设置情况 - 1 -](#_Toc15020)

[（三）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 2 -](#_Toc8315)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 2 -](#_Toc14709)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 3 -](#_Toc17416)

[（一）部门履职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 3 -](#_Toc17855)

[（二）部门履职效果指标实现情况 - 3 -](#_Toc13943)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 4 -](#_Toc13351)

[（一）财务管理 - 4 -](#_Toc30530)

[（二）资产管理 - 6 -](#_Toc13920)

[（三）绩效管理 - 6 -](#_Toc26852)

[（四）结转结余率 - 7 -](#_Toc9774)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 7 -](#_Toc17024)

[五、总体评价结论 - 8 -](#_Toc14567)

[（一）评价得分情况 - 8 -](#_Toc23501)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8 -](#_Toc26683)

[六、措施建议 - 9 -](#_Toc3396)

[七、其他 - 9 -](#_Toc8439)

[附件1：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10 -](#_Toc21024)

[附件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比表 - 12 -](#_Toc5788)

[附件3：2024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 13 -](#_Toc30576)

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检察院

2024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强化支出责任，合理配置公共财政资源，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京财绩效〔2022〕669号）和《北京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京财绩效〔2020〕2146号）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规定，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检察院在汇总基本支出情况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的基础上，对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分析评价，形成本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基本情况及主要职责

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检察院（以下简称“通州检察院”）为国家法律监督机关，机构住所北京市通州区玉桥西路85号，法定代表人：李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1101120000288201。

主要职责：

（1）在辖区内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2）负责对本辖区内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嫌疑人；

（3）负责对本辖区内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4）在辖区内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5）负责对本辖区内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6）负责对本辖区内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7）负责对本辖区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8）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机构设置情况

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检察院在管辖地区内依法独立行使检察权，接受北京市人民检察院和区委的领导，对本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根据《关于印发<关于北京市检察机关内设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京政法发[2019]8号），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检察院内设12个部门，分别为：办公室（行政事务管理部）、政治部（机关党委、机关纪委）、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第七检察部、第八检察部（法律政策研究室）、检务督察部和驻通州区看守所检察室。

（三）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通过履行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对诉讼活动实施法律监督；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施法律监督；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施法律监督等。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全年预算数10171.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9354.86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817.10万元，其他支出预算数0万元。资金总体支出10019.6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256.34万元，项目支出762.23万元，其他支出1.0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8.50%。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 （一）部门履职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产出数量

始终坚持与发展大局同心同向、与中心工作同频共振，以高质效检察履职维护国家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完成各项年度工作任务。

2.产出质量

坚定不移、不折不扣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坚决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切实把党的领导政治优势转化为检察履职的制度优势，确保法治领域改革任务落实落地。

3.产出进度

按照预算批复，完成全年收支指标及工作任务。

4.产出成本

基本经费保障计划支出9354.86万元，实际支出9256.34万元。主要为保障机关在职人员191人、其中公务人员179人，事业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12人的办公及机关事务正常运转，其中包括基本保障办公经费，资本性支出，以及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经费。

项目经费保障计划支出817.10万元，实际支出762.23万元。主要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检察监督支出、及其他检察支出。通州检察院2024年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共7个。包括：信息化运维费、业务装备费、绩效咨询服务费、检察工作经费、互联网接入费、安检安保工作经费等项目。

### （二）部门履职效果指标实现情况

1.经济效益

持续深化落实区委“11311”工作体系，加大对危害国家安全和副中心社会稳定的犯罪打击力度，全力以赴建设更高水平平安通州；迭代升级“四通护企”工作机制，搭建“检察+工商联”“检察+产业园区”“检察+特色小镇”联动平台，助力营造更优法治化营商环境；深化区域检察协同，围绕数字经济、运河保护、基层治理等加大检察联动协作力度；深化检察与街、乡共建机制，着力在一老一小、就业维权、环境保护等领域取得新突破，做深做实检察为民。

2.社会效益

全年办理危害公共安全、影响人民群众安全感等各类刑事案件，依法批准逮捕902人，提起公诉1578人，同比分别增长14.16%、6.05%。完成了通州检察院2024年度侦查审查案件工作任务。

3.环境效益

改善办公和诉讼环境，对专项设备进行更新购置提升检查工作规范和信息化水平。

4.可持续性影响

构建检察工作质量提升的长效机制，坚决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建立“党组统筹、分管牵头、支部协同”的抓落实、促融合机制，“党建引领护航副中心高质量发展”获评全市检察机关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典型事例一等奖、全国检察机关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十佳”典型事例。

5.服务对象满意度

2024年，区检察院在区委和市检察院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在区政府、区政协以及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化落实区委“11311”工作体系，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全力保障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完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财务管理，充分发挥财务管理的监督核算，保障职能。通州检察院制定了《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检察院财务管理办法》、《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检察院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检察院经费支出管理办法》、《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检察院预算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但仍需对财务人员进行岗位细化，专人专责，严格按照财务制度遵行，不断提升财务管理工作水平。

2.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执行市财政及通州检察院制定的相关规定，按照资金审批权限报送相关领导审批等手续支付项目资金；项目资金严格实行专款专用，避免出现财政资金被挤占、挪用等违规行为。

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授权审批的预算管理体制，确保资金使用合规和安全。在预算执行和资金使用层面，能够执行相关财务、预算、采购、资产、合同等管理制度，政府采购支出、“三公经费”、培训费支出等严格按预算批复执行，除了日常的财务监督外，各归口管理部门发挥职能监督作用，严格审计监督、纪检监察，强化财经纪律的刚性，防范经济风险。

3.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财务记账较为规范，支出凭单、发票等附件较为齐全，各项支出符合规定的程序和规范，审批手续完备，支出真实合理，支出的效率和效果良好；各项收支均得到正确核算，相关财务信息真实完整。

（二）资产管理

截止2024年12月31日，通州检察院资产总额4475.59万元，其中：货币资金197.87万元、财政应返还额度151.30元、固定资产净值3760.87万元（原值10504.20万元）。

通州检察院明确了办公室对全院固定资产的管理职责，应按照内部控制要求制定相关管理办法。

（三）绩效管理

1.绩效管理职责

（1）通州检察院办公室是绩效管理的牵头部门，审核各部门提交的绩效目标，配合财政部门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组织预算执行绩效跟踪，并按规定及时将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措施报财政部门，并组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2）各相关部门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和部门职责，编制年度预算。同时制定清晰、量化的绩效目标，加强项目论证和审核；执行过程中严格按预期的绩效目标组织项目实施；提供绩效评价所需要的相关资料及撰写项目自评报告；根据评价结果查找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制定整改措施，改善绩效管理工作。

通州检察院所有项目在预算编制过程中均填报绩效目标申报表，明确项目总目标，以便进行绩效跟踪、绩效管理，在年度终结后均填报绩效自评表，进行绩效评价，形成闭环管理，指导预算工作，真正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

2.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2024年度部门项目支出共7个项目，其中参与评价项目7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100%，自评情况如下：

（1）重点评价项目1个，为“通州检察院办案业务费”涉及金额453.22万元，评价等级为优。

（2）填报绩效自评表项目7个，其中评价等级良及以上的项目有7个.

（四）结转结余率

2024年，通州检察院支出预算数10171.96万元，结转结余总额151.30万元，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1.49%。说明预算执行严格业务工作顺利。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2024年度预算调整收入资金10171.96万元，实际决算支出资金10019.65万元，预决算差异率=（实际决算支出资金-预算调整支出资金）/预算调整收入资金×100%=-1.50%，差异率为-1.50%，说明通州检察院预算支出编制情况很好。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通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通州检察院综合得分 92分，部门综合绩效评定结论为“优”，具体评分情况：

当年预算执行情况。该指标分值20分，评价得分18分。预算执行比较到位，基本能够较好的按照预算管理相关制度执行，预算执行率为98.50%，资金总体能够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该指标分值60分，评分得分55分。各职能单元产出完成情况较好，职能实现效果明显，服务对象满意度基本达标。

预算管理情况。该指标分值20分，评分得分19分。财务管理制度健全，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明确且与相关政策、职能要求相符；绩效指标与绩效目标、预算匹配度较好；绩效指标全面、合理、完整；绩效及资产管理较规范。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存在问题：一是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控制能力与政府采购执行力还有待加强；二是指标设置科学性有待提高。

加强相关工作人员绩效目标管理业务知识的学习培训，进一步改进和完善指标设置，逐步建立更科学、更具指向性、可量化的指标体系。

六、措施建议

1.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提高绩效目标有效性。

按照预算管理的要求，在预算编制过程中，结合本单位的发展规划与目标，总结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合理编制当年预算，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有效地制定和实施监督检查制度，保障绩效目标顺利实现。

2.完善绩效目标与指标的设置，增强指标的科学性。

提高绩效管理水平，提高项目绩效指标设定的科学性和关联性。结合项目自身特点，科学合理的设定绩效目标和指标值，设定的绩效指标应细化、量化，并具有可衡量性，发挥绩效目标在项目管理中的引导作用。

七、其他

附件1.部门收入支出情况决算表

附件2.部门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比表

附件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附件1：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元

| 收入 | | | 支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行次 | 决算数 | 项目(按功能分类) | 行次 | 决算数 |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 行次 | 决算数 |
| 栏次 |  | 3 | 栏次 |  | 6 | 栏次 |  | 9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1 | 101,698,603.70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32 | 0.00 | 一、基本支出 | 58 | 92,563,373.00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2 | 0.00 | 二、外交支出 | 33 | 0.00 | 人员经费 | 59 | 81,598,789.10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3 | 0.00 | 三、国防支出 | 34 | 0.00 | 公用经费 | 60 | 10,964,583.90 |
| 四、上级补助收入 | 4 | 0.00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35 | 84,634,589.50 | 二、项目支出 | 61 | 7,633,119.67 |
| 五、事业收入 | 5 | 0.00 | 五、教育支出 | 36 | 58,675.00 |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 62 | 0.00 |
| 六、经营收入 | 6 | 0.00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37 | 0.00 | 三、上缴上级支出 | 63 | 0.00 |
|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7 | 0.00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38 | 0.00 | 四、经营支出 | 64 | 0.00 |
| 八、其他收入 | 8 | 10,922.69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39 | 9,043,017.25 |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65 | 0.00 |
|  | 9 |  | 九、卫生健康支出 | 40 | 6,460,210.92 |  | 66 |  |
|  | 10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41 | 0.00 |  | 67 |  |
|  | 11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42 | 0 | 经济分类支出合计 | 68 | 100,196,492.67 |
|  | 12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43 | 0 | 一、工资福利支出 | 69 | 80,470,056.10 |
|  | 13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44 | 0 |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 70 | 16,975,024.57 |
|  | 14 |  |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45 | 0 |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71 | 1,128,733.00 |
|  | 15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46 | 0 | 四、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 72 | 0 |
|  | 16 |  | 十六、金融支出 | 47 | 0 | 五、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73 | 0 |
|  | 17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48 | 0 | 六、资本性支出 | 74 | 1,622,679.00 |
|  | 18 |  |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49 | 0 | 七、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75 | 0.00 |
|  | 19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 50 | 0 | 八、对企业补助 | 76 | 0.00 |
|  | 20 |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51 | 0 | 九、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77 | 0.00 |
|  | 21 |  |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52 | 0 | 十、其他支出 | 78 | 0.00 |
|  | 22 |  |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53 | 0 |  | 79 |  |
|  | 23 |  | 二十三、其他支出 | 54 | 0 |  | 80 |  |
|  | 24 |  |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 55 | 0 |  | 81 |  |
|  | 25 |  |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 56 | 0 |  | 82 |  |
|  | 26 |  |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 57 | 0 |  | 83 |  |
| 本年收入合计 | 27 | 101,709,526.39 | 本年支出合计 | | | | 84 | 209,858,244.94 |
|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 28 | — | 结余分配 | | | | 85 | 0.00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29 |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 | | 86 | 1,513,033.72 |
|  | 30 |  |  | | | | 87 |  |
| 总计 | 31 | 101,709,526.39 | 总计 | | | | 88 | 101,709,526.39 |

附件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比表

部门名称：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检察院

|  |  |  |  |
| --- | --- | --- | --- |
| 指标内容 | | 计划内容 | 实际完成情况 |
| 部门（单位）  绩效目标 | | 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对诉讼活动实施法律监督；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施法律监督；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施法律监督等。 | 2024年，区检察院在区委和市检察院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在区政府、区政协以及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化落实区委“11311”工作体系，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全力保障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全年办理危害公共安全、影响人民群众安全感等各类刑事案件，依法批准逮捕902人，提起公诉1578人，同比分别增长14.16%、6.05%。 |
| 绩  效  指  标 | 指标名称 | 指标内容和指标值 | 已完成情况 |
| 基本经费 | 基本经费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总成本控制在9354.86万元。 | 保障机构正常运行，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合理使用，实际总支出9256.34万元。 |
| 项目经费 | 项目经费为保障各项检察业务活动顺利开展，为执法办案、宣传、培训等检察业务提供经费保障、保障全院干警工作期间人身财产安全，确保检察业务顺利开展。总成本控制在817.10万元 | 更好效果落实改革部署，提升公正司法水平、保障单位各方面设施运转的安全性、连续性和稳定性。实际总支出763.31万元。 |

附件3：2024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4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 | | | | | | | |
| 一、当年预算执行情况（20分）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预算数（万元） | 执行数（万元） | 预算执行率 | 分值 | 得分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 当年预算执行情况（20） | 资金总体 | 10171.96 | 10019.65 | 98.50% | 20 | 18 | 部门全年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的比率。资金总体=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其他 | ①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20分）。 ②该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若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年度指标值（A）\*100%。若计算结果在200%-300%（含200%）区间，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10%扣分；计算结果在300%-500%（含300%）区间，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20%扣分；计算结果高于500%（含500%），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30%扣分。 |
| 基本支出 | 9354.86 | 9256.34 | —— |
| 项目支出 | 815 | 762.22 |
| 其他 | 2.1 | 1.09 |
| 二、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60分）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 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60） | 产出（30） | 产出数量 | 完成各项年度工作任务。 | 完成 | 30 | 27 | 产出数量：计划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计划工作数：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产出质量：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工作数/实际完成工作数×100%。质量达标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产出进度：按时完成率=（按时完成工作数/实际完成工作数）×100%。按时完成工作数：部门（单位）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产出成本：单位产出相对于上一年度的节约额；②单位产出相对于市场同类产出的节约额；③部门公用经费的控制情况。 | 部门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并选择产出指标，合理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可量化的指标按照比率\*单项指标分值即为该指标得分。如果不能定量评价，则以定性的方式进行自评。 |
| 产出质量 | 根据各项任务要求，保质保量完成 | 完成 |
| 产出时效 | 按照预算批复，完成全年收支指标及工作任务。根据市财政进度要求执行。 | 完成 |
| 产出成本 | 严格按照要求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少花钱多办事，严格控制实施成本。 | 完成 |
| 效果（30分） | 社会效益 | 显著 | 完成 | 30 | 28 | 经济效益：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社会效益：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环境效益：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持续性影响：部门绩效目标实现的长效机制建设情况，部门工作效率提升措施的创新。服务对象满意度：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 部门根据实际情况选择指标进行填写，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对于效益类指标可从受益对象瞄准度、受益广度和受益深度上进行设计分析。 |
| 可持续影响 | 构建检察工作质量提升的长效机制 | 基本完成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达到预期 | 完成 |
| 三、预算管理情况（20分）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 预算管理情况（20） | 财务管理（4） |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 健全、较健全、一般、不健全 | 较健全 | 1 | 1 |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部门（单位）为加强财务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 | ①预算资金管理办法、绩效跟踪管理办法、资产管理办法等各项制度是否健全；②部门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完整、合规；③会计核算制度是否完整、合规。每有一项不合格扣0.5分，扣完为止。 |
|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 好、较好、一般、差 | 较好 | 2 | 2 |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的开支范围，用以反映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和安全运行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情况；⑥资金使用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的程序和流程；⑦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公务卡结算相关制度和规定。每有一项不合格扣0.5分，扣完为止。 |
|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 好、较好、一般、差 | 好 | 1 | 1 |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部门（单位）会计基础信息情况。 |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每有一项不合格扣0.5分，扣完为止。 |
| 资产管理（4） | 资产管理规范性 | 好、较好、一般、差 | 好 | 4 | 4 | 资产管理规范性: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持安全完整，资产配置是否合理，资产使用和资产处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整体水平。 | ①对外投资行为是否经审批，是否存在投资亏损；②是否有因管理不当发生严重资产损失和丢失情况；③是否存在超标准配置资产；④资产使用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未经批准擅自出租、出借资产行为；⑤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是否存在不按要求进行报批或资产不公开处置行为；⑥其它资产管理制度办法执行情况。每有一项不合格扣0.8分，扣完为止。 |
| 绩效管理（4） | 绩效管理情况 | 好、较好、一般、差 | 较好 | 4 | 3 | 绩效管理情况:考核部门（单位）在绩效管理信息的汇总和应用情况。 | ①部门（单位）是否及时对绩效信息进行汇总分析整理；②部门（单位）是否对绩效目标偏离情况及时进行矫正。每有一项不合格扣2分。 |
| 指标 | 2023年 | | 2024年 | 分值 | 得分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 结转结余率（4） | 1.67% | | 1.49% | 4 | 4 |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 | 部门结转结余率低于上年的不扣分；高于上年结余率，每高出1个百分点扣0.4分，扣完为止。（说明：预算调整和结转结余指标，如非预算部门主观因素导致扣分的，在评分结果征求意见环节，经与相关部门预算主管处室共同研究，可作为例外情况酌情考虑。） |
| 部门预决算差异率（4） | —— | | -1.50% | 4 | 4 | 通过年度部门决算与年初部门预算对比，对部门的年度支出情况进行考核，衡量部门预算的约束力。 | 部门预决算差异率高于28.3%的，每高出10%（含），扣0.4分，扣完为止。 |
| 合计 | | | | | 100 | 92 |  | |